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10610 号
共壹册 第壹册



China Alliance Appraisal Co.,Ltd.

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北京汇亚大厦 28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68090001 传真：010-68090099

目录

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5
二、评估目的.....	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0
五、评估基准日.....	10
六、评估依据.....	10
七、评估方法.....	12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12
（二）评估方法简介.....	13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4
九、评估假设.....	15
十、评估结论.....	16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7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9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19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1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相关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10610 号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同华”或我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公认的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为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流动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结论如下：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419.93	419.93	-	-
非流动资产	2	149,600.00	149,034.38	-565.62	-0.3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149,600.00	149,034.38	-565.62	-0.38
投资性房地产	4	-	-	-	-
固定资产	5	-	-	-	-
在建工程	6	-	-	-	-
无形资产	7	-	-	-	-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9	-	-	-	-
资产总计	10	150,019.93	149,454.31	-565.62	-0.38
流动负债	11	27.00	27.00	-	-
非流动负债	12	-	-	-	-
负债总计	13	27.00	27.00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	149,992.93	149,427.31	-565.62	-0.38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原则上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如果资产状况、市场状况与评估基准日相关状况相比发生重大变化，委托人应当委托评估机构执行评估更新业务或重新评估。

重大特别事项说明：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子公司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简称“NOEE”）将CJ46自升式钻井平台抵押给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为Energy Emerger Ltd. 尚未支付原建造船厂的建造合同项下尾款USD \$149,678,005及利息提供担保。北方油服（天津）海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北方油服”）、NOEE公司、Northern Offshore, Ltd.（简称“NOF”）第一大股东遵照约定于2020年5月12日与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潜能恒信”）签署了相关补偿协议，约定如因NOEE公司被执行抵押标的钻井平台用以清偿其担保债权致使NOEE公司不再持有标的钻井平台的，北方油服同意按照在标的钻井平台被执行处置前最近财务时间截止点经审计评估的NOEE公司10%股权的价值作为回购款额回购潜能恒信在青岛潜能的10%股权。如北方油服未能向潜能恒信支付全部回购款的，NOF第一大股东同意对潜能恒信承担差额补足责任，且承担差额补足责任的期间为标的钻井平台被执行抵押用以清偿其担保债权致使青岛潜能公司不再持有钻井平台且北方油服不能向潜能恒信支付全部回购款至潜能恒信收到全部回购款之日为止。

（二）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本次评估不存在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三）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机构采取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 的设备CJ46自升式钻井平台在中东海域作业，因地域限制及疫情影响，评估人员无法对此设备进行现场勘查，主要通过照片或视频方式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设备相关资料了解设备的状况。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
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 010610 号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单位（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股权转让行为涉及的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1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概况

1. 注册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能恒信”或委托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56008969C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洼路 30 号 1 号 A416 室

法定代表人：周锦明

注册资本：32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提高原油采收率新技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委托人简介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并于 2011 年 3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股票简称：潜能恒信，股票代码：300191)，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高端勘探开发技术服务与油气投资管理生产于一身的国际化能源企业。主营业务涉及石油天然气、地热能勘探开发、城市勘查，涵盖地下三维地震数据采集、成像处理解释、综合地球物理地质研究、区块资源评价、钻完井服务、水平井压裂设计及施工，及其地下三维空间大数据人工智能平台等相关软件开发等技术服务。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1. 注册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潜能”或被评估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3QAFL64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灵山卫街道办事处灵岩路 77 号

法定代表人：李亚东

注册资本：150000 万

经营范围：海洋工程（国家禁止、限制以及须取得批准后方可经营的项目除外）；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海洋工程设备租赁；船舶租赁服务；石油、天然气勘探服务；船舶管理服务；海洋工程设施的调试、安装；海洋石油工程信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服务；从事船舶、海洋工程、新能源、信息技术领域内的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企业历史沿革

1) 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介

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成立，初始注册资本 150,000.00 万元，其中股东北方油服（天津）海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0%，认缴金额 135,000.00 万元，股东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认缴金额 15,000.00 万元。

截至评估基准日，各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北方油服（天津）海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35,000.00	90.00
2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
合计		150000.00	100.00

2) 公司投资子公司情况

截止评估基准日，青岛潜能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被投资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净资产
1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	2019 年 6 月	-	10 万美金	100%	海上油田钻井	214,397.94 万美元 (136,693.70 万元人民币)

子公司注册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以下简称：“NOEE”）

营业执照注册号：2015656

注册地：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注册资本：10 万美金

主营业务：海上油田钻井

3. 主营业务简介

青岛潜能成立时间较短，主要负责管理子公司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目前未开展业务。子公司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 主要资产为 CJ46 自升式钻井平台，目前公司将此项资产出租收取租金，未开展其他业务。

4. 近年企业的资产、负债和财务、经营状况

历史年度及评估基准日企业的资产、负债和财务、经营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9,998.50	149,993.71	149,168.98
负债总额	-	-	27.00
净资产	149,998.50	149,993.71	149,141.98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营业收入	-	-	1,661.91
利润总额	-1.50	-4.79	-832.21

净利润	-1.50	-4.79	-832.21
-----	-------	-------	---------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9,998.50	149,993.71	150,019.93
负债总额	-	-	27.00
净资产	149,998.50	149,993.71	149,992.93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	-	-
利润总额	-1.50	-4.79	-0.78
净利润	-1.50	-4.79	-0.78

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2)0213740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5. 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详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2)0213740号审计报告报表附注。

6. 适用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的股东。

（四）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個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

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青岛潜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范围是青岛潜能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具体资产类型和审计后账面价值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一	流动资产合计	4,199,300.65
1	货币资金	549,300.61
2	其他应收款	3,650,000.04
二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6,000,0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	1,496,000,000.00
三	资产总计	1,500,199,300.65
四	流动负债	270,000.00
1	其他应付款	270,000.00
五	非流动负债	-
六	负债总计	270,000.00
七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99,929,300.65

上述资产与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2)0213740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与委托评估时申报的资产负债、范围一致，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已承诺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二）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情况

企业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为子公司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的机器设备，实物资产主要在中东海域作业。主要资产的类型及特点如下：

本次委估的机器设备为子公司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CJ46 自升式钻井平台。CJ46 自升式钻井平台是目前世界上主流的高规格自升式钻井平台型号之一，主要用于海洋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发的钻井作业。该平台拥有 4180 吨甲板可变载荷，2540 吨悬浮载荷，3500 吨钻井载荷，适用于包括中国、东南亚、中东及其它国家

和地区的海洋钻井服务需求。该平台采用行业顶尖设计公司 GustoMSC 公司提供的基本设计，由上海外高桥造船厂承建，型长 65.25 米，型宽 62 米，型深 8-7.75 米，作业水深可达 375 英尺，最大钻井深度 30000 英尺，入级中国船级社（CCS）和美国船级社（ABS）。企业主要设备维护保养较好，有专人管理、维护，设备类资产状态完好运转正常。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情况

截止基准日青岛潜能申报范围内无表外资产。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选择市场价值类型的理由：考虑本次所执行的资产评估业务对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的使用等并无特别限制和要求，评估结果应反映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根据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采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市场价值作为选定的价值类型，具体定义如下：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持续经营在本报告中是指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会按其现状持续下去，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

除非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的“市场价值”是指评估对象在中国（大陆）产权（资产）交易市场上所表现的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2021年12月31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经济行为的实现、会计期末因素。资产评估是对某一时点的资产提供价值参考，选择会计期末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的整体情况；同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准确划定评估范围，准确高效地清查核实资产，合理选取评估作价依据的原则，选择距相关经济行为计划实现日较接近的日期作为评估基准日。

六、评估依据

（一）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四次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2019年1月2日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年4月23日国务院令第714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正)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年国务院令第691号)；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
9.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
10.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12.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1号》(2021年1月22日,中国证监会发布)；
13. 其他与资产评估相关的法律、法规等。

(二)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8.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9.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0.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市场法适用的前提条件是：

- (1) 评估对象的可比参照物具有公开的市场，以及活跃的交易；
- (2) 有关交易的必要信息可以获得。

收益法适用的前提条件是：

- (1) 评估对象的未来收益可以合理预期并用货币计量；
- (2) 预期收益所对应的风险能够度量；
- (3) 收益期限能够确定或者合理预期。

资产基础法适用的前提条件是：

- (1) 评估对象能正常使用或者在用；
- (2) 评估对象能够通过重置途径获得；
- (3) 评估对象的重置成本以及相关贬值能够合理估算。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方法选择理由如下：

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理由：青岛潜能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可以被识别，并可以用适当的方法单独进行评估，故本次评估选用了资产基础法。

未选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的理由：青岛潜能成立于2019年7月，成立时间较短，主要负责管理子公司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目前未开展业务。子公司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 主要资产为 CJ46自升式钻井平台，目前公司将此项资产出租收取租金，未开展其他业务，且仅签订一年出租协议，未来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无法可靠预测未来的收益情况，在资本市场和产权交易市场均难以找到足够的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相似的可比企业交易案例，故不适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

(二) 评估方法简介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各项资产的价值应当根据其具体情况选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得出，所选评估方法可能有别于其作为单项资产评估对象时的具体评估方法，应当考虑其对企业价值的贡献。

各类资产、负债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流动资产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

1.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 各种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对于期后已收回和有充分理由相信能全额收回的，按账面余额确认评估值；对于收回的可能性不确定的款项，参照账龄分析估计可能的风险损失额，以账面余额扣减估计的风险损失额确定评估值；坏账准备按零确定评估值。

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非流动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

对拥有控制权且被投资单位正常经营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同一评估基准日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以被投资单位整体评估后的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的评估

负债为应付账款。

各类负债在查阅核实的基础上，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产的初步测算结果和评估说明。

审核确认项目组成员提交的各专业及各类资产的初步测算结果和评估说明准确无误，评估工作没有发生重复和遗漏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资产评估汇总分析，编制初步评估报告。

(四) 评估报告内审和提交资产评估报告阶段

本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资产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形成评估结论；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要求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一) 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在可预见的将来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

(二) 特殊假设

1. 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
2.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3. 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4. 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并未考虑各项资产各自的最佳利用；
5.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 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7.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

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三) 评估限制条件

1. 本评估结论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以公开市场为假设前提而估算的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2. 评估报告中所采用的评估基准日已在报告前文明确，我们对价值的估算是根据评估基准日企业所在地货币购买力做出的。

本报告评估结论在以上假设和限制条件下得出，当出现与上述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不一致的事项发生时，本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青岛潜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青岛潜能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资产账面价值为 150,019.93 万元，负债为 27.00 万元，净资产为 149,992.93 万元。

(一)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50,019.93万元，评估值为149,454.31万元，减值率0.38 %；负债账面价值为27.00万元，评估值为27.00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49,992.93万元，评估值为149,427.31万元，减值率0.38 %。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资产基础法）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419.93	419.93	-	-
非流动资产	2	149,600.00	149,034.38	-565.62	-0.3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149,600.00	149,034.38	-565.62	-0.38
投资性房地产	4	-	-	-	-
固定资产	5	-	-	-	-
在建工程	6	-	-	-	-
无形资产	7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8	-	-	-	-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	-	-	-	-
资产总计	10	150,019.93	149,454.31	-565.62	-0.38
流动负债	11	27.00	27.00	-	-
非流动负债	12	-	-	-	-
负债总计	13	27.00	27.00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	149,992.93	149,427.31	-565.62	-0.38

（二）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提请报告使用人予以关注：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子公司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简称“NOEE”）将CJ46自升式钻井平台抵押给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为Energy Emerger Ltd. 尚未支付原造船厂的建造合同项下尾款USD \$149,678,005及利息提供担保。北方油服（天津）海洋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北方油服”）、NOEE公司、Northern Offshore, Ltd.（简称“NOF”）第一大股东遵照约定于2020年5月12日与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潜能恒信”）签署了相关补偿协议，约定如因NOEE公司被执行抵押标的钻井平台用以清偿其担保债权致使NOEE公司不再持有标的钻井平台的，北方油服同意按照在标的钻井平台被执行处置前最近财务时间截止点经审计评估的NOEE公司10%股权的价值作为回购款额回购潜能恒信在青岛潜能的10%股权。如北方油服未能向潜能恒信支付全部回购款的，NOF第一大股东同意对潜能恒信承担差额补足责任，且承担差额补足责任的期间为标的钻井平台被执行抵押用以清偿其担保债权致使青岛潜能公司不再持有钻井平台且北方油服不能向潜能恒信支付全部回购款至潜能恒信收到全部回购款之日为止。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未发现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

（三）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未发现青岛潜能存有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四）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情况

无。

（五）重大期后事项

未发现青岛潜能存有重大期后事项。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机构采取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的设备 CJ46 自升式钻井平台在中东海域作业，因地域限制及疫情影响，评估人员无法对此设备进行现场勘查，主要通过照片或视频方式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设备相关资料了解设备的状况。

（七）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1.青岛潜能存在的抵押、担保事项见“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2.青岛潜能子公司--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将固定资产中的CJ46自升式钻井平台出租给Northern Offshore Drilling Operations Limited,租期为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除上述事项外未发现青岛潜能其他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未发现有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的CJ46自升式钻井平台账面价值不包含拖船费和改造费，本次评估未考虑此费用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2.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是反映委托评估对象在持续经营、外部宏观经济环境不发生变化等假设前提下，于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下的价值。

3.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未考虑委估资产可能存在的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和税项；未考虑评估值增减可能产生的纳税义务变化。

4. 本评估报告是在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相关当事方提供与资产评估相关资料基础上做出的。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委托

人及相关当事方的责任；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和披露，不代表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提供任何保证，对该资料及其来源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

5. 本评估结论未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6. 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有如下使用限制：

(一) 使用范围：本资产评估报告仅用于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除外；

(六) 本资产评估报告经资产评估师签名、评估机构盖章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评估结论形成日期2022年4月22日。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青岛北方潜能海洋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之签字盖章页)

资产评估师：于勤勤

资产评估师：商玉和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附件一：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附件二：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附件四：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附件五：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六：资产评估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附件七：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八：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附件九：下属长期投资单位其他相关资料复印件

1. Northern Offshore Energy Emerger, Ltd. 营业执照

2. 船舶国籍证书

3. 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

附件十：资产评估明细表